

放射性物料管理國際動態資訊

108年7月

| | |
|------|---|
| 標題1 | 英國完成地質處置計畫之初步作業 |
| 中文概譯 | <p>英國商業能源與工業策略部(BEIS)宣布，英國已完成2014年「實施地質處置白皮書」中所規定的初步工作。包含：發展土地利用規劃程序；準備與社區合作；以及全國地質區域篩選。</p> <p>2010年11月，政府承諾向國會提交年度報告書，以說明較高活度放射性廢棄物管理計畫的進展。而此最新的報告書則為向國會承諾的工作，內容涵蓋2017年4月至2019年4月的概況。此外，BEIS表示，已修訂完成「地質處置基礎設施國家政策說明書」，並將於近期提送國會。</p> <p>2018年1月，政府發布一項政策草案，說明與社區合作的程序，以便選擇合適的場址來發展地質處置設施(GDF)，並提供社區諮詢服務。同年12月，政府發布實施地質處置-與社區合作項目之較高活度放射性廢棄物長期管理體系的最終政策更新版。BEIS亦表示，該文件重申政府實施地質處置的整體政策框架，包括英國專責機構放射性廢棄物管理公司(Radioactive Waste Management Co., RWM)，對於如何與英格蘭地方當局和社區接觸與確定合適地質處置場址的政策。</p> <p>此項政策規定社區如何參與選址過程，包含：可從早期投資中獲益；可退出參與程序；並必須表明社區願意在RWM專責機構尋求開發同意之前，通過公眾支持度測試等。BEIS表示，英格蘭當局廣泛支持與社區接觸的作法，而另有觀點認為，政府應該在選址過程的某些部分提供更清晰的說明，特別是在地方當局所扮演的角色方面。而此方面問題則可由2017年4月至2019年4月的實施地質處置最終政策中的進度報告書獲得解決。</p> <p>英國在2018年12月及2019年1月分別於英格蘭和威爾斯，啟動其新的選址過程。做為土地利用規劃的下一階段工作，BEIS將於近期內將「地質處置基礎設施國家政策說明書」提交國會，以利後續確定場址區域。整個</p> |

| | |
|------|---|
| | <p>選址過程可能耗時長達20年的時間，在此期間，RWM將在潛在的場址進行詳細的技術調查工作，以評估其適宜性。關於RWM將如何評估地質處置場的潛在場址的諮詢服務於2018年12月至2019年3月在英格蘭，以及於2019年1月至4月在威爾斯進行。</p> <p>在2017年4月至2019年4月期間，RWM完成了展開國家地質區域篩選(National Geological Screening, NGS)的承諾，並與英國地質調查局(BGS)密切合作。NGS總結了英格蘭、威爾斯和北愛爾蘭對於安全處置較高活度放射性廢棄物相關的地質情況，並彙集水文地質相關的現有資訊，包含：岩石類型、岩石構造、地下水、自然演化過程，以及天然資源賦存情形等。RWM另發布了國家地質篩選工作的成果，代表著已完成國家地質區域篩選的初步工作。</p> <p>英國將依據1965年發布的核子設施法(Nuclear Installation Act 1965)來選擇合適的地質處置場址。英國核子管制辦公室(ONR)的職責為確保任何未來的地質處置場，可以安全可靠地建造和運轉。在建造地質處置場之前，RWM將被要求提出申請以獲得處置場址的建造執照。2018年3月，ONR發布了關於實現符合未來地質處置場執照的管制導則，2018年11月，管制機關發布對RWM於2016年所提出一般處置系統安全論證的審查意見。BEIS表示，政府內部進行法制作業中，以確保相關法規到位後，使ONR擁有權力能核可地質處置場。</p> |
| 資訊來源 | World Nuclear News |
| 日期 | 2019.7.2 |
| 相關聯結 | http://www.world-nuclear-news.org/Articles/UK-completes-first-steps-in-Geological-Disposal-Pr https://assets.publishing.service.gov.uk/government/uploads/system/uploads/attachment_data/file/814491/national-policy-statement-geological-disposal-infrastructure.pdf |

| | |
|------|---|
| 標題2 | 西班牙Cofrentes 核能電廠核准興建乾貯設施 |
| 中文概譯 | <p>西班牙環境部已核准Iberdrola公司的Cofrentes核能電廠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建造申請案。施工計畫的環境影響說明書已於6月12日發布於政府公報。計畫總經費約4.4百萬美元。預計2021年啟用乾貯設施。</p> <p>Cofrentes核能電廠的燃料池預計到2021年屆滿。而原定於Cuenca省Villas de Cañas市建造的國家用過核子燃料集中貯存設施計畫，因政黨輪替而重新檢討，故Cofrentes核能電廠須於廠內興建乾貯設施，以便貯放用過核子燃料至2030年電廠除役時為止。(新建的乾貯設施規劃貯放24組密封鋼桶，以每兩年接收5組的進度作業)</p> |
| 資訊來源 | Nuclear Engineering International |
| 日期 | 2019.7.4 |
| 相關連結 | https://www.neimagazine.com/news/newsdry-storage-authorized-for-spainscofrentes-npp-7290198 |

| | |
|------|--|
| 標題3 | 美國WIPP接收第12,500批次超鈾廢棄物 |
| 中文概譯 | <p>2019年7月2日，美國能源部(DOE)環境管理局(EM)發布新聞指出，超鈾放射性廢棄物(TRU廢棄物)地質處置場「廢棄物隔離先導廠(WIPP)」，自1999年開始營運以來，已經完成12,500批次的TRU廢棄物的接收。</p> <p>WIPP於2019年6月27日完成第12,500批次TRU廢棄物接收作業，運出單位為愛達荷國家實驗室(INL)。多年來向WIPP運送TRU廢棄物的總距離累計達約2,400萬公里以上，並完成了178,500個以上廢棄物容器的運送。截至2019年7月1日，處置廢棄物總數量約為96,300立方公尺。</p> |
| 資訊來源 | 原子力環境整備促進・資金管理センター |

| | |
|------|---|
| 日期 | 2019.7.4 |
| 相關連結 | https://www2.rwmc.or.jp/nf/?p=23690#ps2019-07-04 https://www.energy.gov/em/articles/wipp-reaches-12500-shipment-milestone https://wipp.energy.gov/shipment-information.asp |

| | |
|------|--|
| 標題4 | 加拿大用過核子燃料處置計畫持續進行選址鑽探 |
| 中文概譯 | <p>加拿大核廢棄物管理組織(NWMO)持續於Ignace地區進行鑽探調查，以獲取安全實施用過核子燃料處置計畫所需的資料、資訊、與知識。</p> <p>2019年7月9日NWMO開始在Ignace跟Wabigoon Lake Ojibway Nation兩地之間鑽探第二個調查鑽孔。目的在取得地下岩層的樣品進行測試，以瞭解地下地質情況。第三個鑽孔的整地作業亦已進行中。這兩個鑽孔跟2017年底開始鑽探的第一個鑽孔相距都在2.5公里範圍內。</p> <p>Ignace地區是加拿大目前參與處置計畫選址調查作業的五個地區之一。預計2023年可以從其中選出一處有意願的優先場址。</p> |
| 資訊來源 | Nuclear Waste Management Organization |
| 日期 | 2019.7.9 |
| 相關連結 | https://www.nwmo.ca/en/More-information/News-and-Activities/2019/07/09/16/53/Geological-Studies-Continue-with-More-Drilling |

| | |
|-----|-----------------------------|
| 標題5 | 美國核管會發布超C類(GTCC)低放射性廢棄物管制基準 |
|-----|-----------------------------|

| | |
|------|--|
| | 草案 |
| 中文概譯 | <p>2019年7月17日美國核能管制委員會(NRC)發布超C類低放射性廢棄物(GTCC)管制基準(regulatory basis)草案，將在聯邦政府公報發布後60天內徵求公眾意見。</p> <p>2015年12月22日發布的NRC委員會文書中，根據法規基準分析得到初步結論認為某些超C類廢棄物有可能得於近地表設施進行處置。</p> <p>在管制基準草案中，NRC對於超C類廢棄物的危害度評估，提出以下兩點結論：</p> <p>(1) 大多數完成分析的超C類廢棄物源流是潛在適合於近地表處置的(亦即大約佔整體體積的80%)，除了某些須特別考慮對於確保保護無意闖入者與場外個人的額外管控與分析外。</p> <p>(2) 若是以容許協議州進行管制監督做為管制目標，則建議需對10 CFR 150法規做某些管制改變，以便大多數超C類廢棄物可以由協議州安全的管制(亦即大約95%體積的超C類廢棄物被認定潛在適合於近地表處置)。</p> <p>美國「1985年低放射性廢棄物政策修正法」中規定，超C類廢棄物應由聯邦政府負責處置，亦即能源部應在經NRC許可的設施中處置。依美國聯邦法規規定，非經NRC核准，否則超C類廢棄物不得處置於近地表處置設施。對此，NRC將研議是否將超C類廢棄物處置場的許可權下放給各協議州。</p> <p>另一方面，依法負責超C類廢棄物能源部，前曾於2016年2月完成並發布超C類廢棄物處置的最終環境影響說明書(FEIS)。之後，在2017年11月向國會提交的報告書中表示，將商業設施的陸地處置做為推薦的處置方案主要考量。另外，2018年10月，能源部發布在德州低放射性廢棄物處置場進行超C類廢棄物處置的環境評估報告。</p> |
| 資訊來源 | 原子力環境整備促進・資金管理センター |

| | |
|------|--|
| 日期 | 2019.7.19 |
| 相關聯結 | https://www2.rwmc.or.jp/nf/?p=24366 https://www.nrc.gov/reading-rm/doc-collections/news/2019/19-033.pdf https://www.nrc.gov/docs/ML1905/ML19059A403.pdf https://adamswebsearch2.nrc.gov/webSearch2/main.jsp?AccessionNumber=ML19129A300 |